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6 January 200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麻醉药品委员会

第四十四届会议

2001 年 3 月 20 日至 29 日，维也纳

临时议程*项目 8

对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规划署的政策指示

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规划署的活动

执行主任的报告

摘要

本报告概述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规划署（药物管制署）的战略方向和2000年期间为支持国际社会努力执行大会第二十届特别会议商定的全球战略而开展的主要活动。药物管制署发挥催化作用，通过由位于关键区域和国家的外地办事处网络支助的组合式技术合作方案，发起和支持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的行动。它促进分区域合作并充当调解人，推动各国政府之间的双边合作和直接协商。它还动员联合国各专门机构和其他实体、国际金融机构、其他政府间组织和民间社会，特别是非政府组织，对毒品问题作出全球范围的反应。

* E/CN.7/2001/1。

目录

段 次 页 次

一、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规划署：战略方向和行动	1-9	3
二、业务活动	10-99	4
A. 撒哈拉以南非洲	10-20	4
B. 北非和中东	21-26	6
C. 中欧和东欧	27-32	7
D. 南亚	33-37	7
E. 东亚和太平洋地区	38-55	8
F. 西亚和中亚	56-74	11
G. 拉丁美洲及加勒比地区	75-99	14
三、专题活动和其他活动	100-141	18
A. 条约遵守和大会第二十届特别会议后续行动	100-105	18
B. 对国际麻醉品管制局的支持	106-108	20
C. 研究和实验室活动	109-114	20
D. 洗钱	115-118	21
E. 减少需求	119-127	22
F. 取缔药物非法贩运	128-134	23
G. 机构间合作和宣传工作	135-141	25
四、行政和财务	142-149	25
A. 监测和评价	142-144	25
B. 财务状况	145-147	26
C. 资源筹措	148-149	26

一、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规划署：战略方向和行动

1. 2000年期间，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规划署（药物管制署）支持国际社会执行1998年6月举行的共同解决世界毒品问题的大会第二十届特别会议商定的全球战略。大会特别会议颁布了一项全球战略，它以减少需求和减少供给为相互增强因素的均衡做法为基础。它还通过了一项《政治宣言》（第S-20/2号决议，附件），要求在2003年和2008年前贯彻落实特别会议商定的行动计划和措施。

2. 国际药物管制条约仍是药物管制署奉行的全球战略的中心，而且它的优先任务之一是协助各国遵守条约规定。药物管制署特别注意协助各国政府加强司法合作，以解决全球毒品问题，特别是通过培训执法人员、国家行政部门、法官、地方行政官和检察官及从事减少需求领域工作的人员。为响应各国政府的要求，药物管制署在起诉包括洗钱在内的严重毒品贩运罪方面向各国政府提供直接支助。

3. 《执行减少毒品需求指导原则宣言行动计划》（第54/132号决议）成为各会员国在2008年前实现大会第二十届特别会议通过的《政治宣言》阐明的大幅度减少毒品需求目标的指南。大会要求药物管制署协助各会员国实现这些目标。由于许多国家的政府对于境内发生的药物滥用问题的程度和格局缺乏足够的了解，因此鼓励和支助它们建立流行病学基础设施，它将提供药物滥用情况的可靠数据库，并将构成预防和治疗措施的牢固基础和在这方面提供最佳做法。药物管制署正在与下列机构密切合作：欧洲麻醉品和麻醉品成瘾监测中心、美洲国

家组织美洲药物滥用管制委员会、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和联合国系统的专门机构如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和世界卫生组织（卫生组织）。

4. 药物管制署支助各会员国努力贯彻执行一系列倡议，以实现特别会议商定的在2008年以前消除或大幅度减少非法种植罂粟、古柯树和大麻的目标。这些倡议包括各国政府主要是东南亚和西南亚各国政府和药物管制署正在制定的业务计划，它们是以均衡做法为基础的全球性减少药物非法供求的一组广泛战略的组成部分。药物管制署继续请求捐助国和国际金融机构特别是世界银行支助替代发展。有几个国家政府朝着实现特别会议确定的目标正在取得里程碑式的进步，其中包括玻利维亚、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巴基斯坦和秘鲁等国的政府，这些国家的罂粟或古柯树的非法种植面积已大幅度减少。

5. 药物管制署充当麻醉药品委员会第四十三届会议和闭会期间会议的实务性秘书处，并协助麻委会启动所有国家将两年一次地报告它们为实现特别会议商定的2003和2008年目标所作努力情况的过程。药物管制署将两年期调查表发给了所有会员国，而且它们答复的分析意见载于提交麻委会审议的执行主任关于第二十届特别会议成果贯彻落实情况的第一次两年期报告（E/CN.7/2001/2）。作为国际麻醉品管制局的实务性秘书处，药物管制署支助麻管局监测国际药物管制系统的运作情况和前体的流动情况。

6. 2000年，药物管制署的财务状况继续保持1998年以来的上升趋势，当年的收入——自1992年

以来一直呈下降趋势——比1997年增长了35%。在1998—1999两年期，收入又增加了37%，达到了1.42亿美元。2000—2001两年期，收入可望继续保持正增长，据预测可达1.44亿美元。收入的增长反映出国际社会信任药物管制署的能力，它利用增加的收入增强它既作为促进者又作为倡导者的作用，鼓励各国通过技术合作活动的均衡组合，在药物管制领域积极采取行动。2000年期间，药物管制署继续提高工作效率，这从方案资源与支助活动的拨款的比率中可见一斑。

7. 药物管制署支助各国的努力和倡议，特别注意通过替代发展减少或消除麻醉品作物的非法种植活动，加强各国减少需求的能力，建设机构和建立协调和规划实体。

8. 药物管制署外地办事处发挥促进作用，鼓励各国政府、各专门机构、国际金融机构和民间社会，特别是非政府组织、私营部门及宗教机构遵守采取行动处理药物问题的承诺。外地办事处有助于实施广泛组合的技术援助方案，这些方案覆盖减少需求、减少供给、取缔非法贩运和各种措施，以确保全面执行国际药物管制条约和实现特别会议商定的目标。它们协助各国政府通过和执行综合性的国家药物管制计划，并通过一个谅解备忘录网络推动各国之间区域一级的合作，特别是跨界合作。

9. 对援助方案的重点作了调整以应对各国和各区域关注的问题和优先任务。不过，业务活动的主攻目标包括国家和区域两级的建设能力，通过区域合作扶植跨界合作，支助非政府组织从事减少需求的活动（包括快速评估调查和以流落街头儿童和色情职业者为对象的方案），筹措资金，以及促进通过和执行国家药物管制立法以使各国政府能够履

行它们的条约义务。药物管制署在秘书处药物管制和预防犯罪厅（药管厅）范围内，就有关药物相关犯罪的问题与预防国际犯罪中心进行密切合作。

二、业务活动

A. 撒哈拉以南非洲

1. 政策支持、立法和宣传工作

10. 药物管制署加强支持非洲国别方案或区域方案的拟订和执行工作。南部和东部非洲的方案组合有所扩大，综合性的区域框架纳入了减少需求、管制措施、司法发展和合作等组成部分。在东非，目前的优先任务是减少药物需求，并为取缔非法贩运制定了方案。药物管制署发起了一个减少需求的非洲总括方案，以支持在非洲各分区域发展预防药物滥用和人体免疫缺损病毒（艾滋病病毒）的重大方案。在采用均衡做法的过程中，药物管制署重新作出努力以发展非洲的执法专门知识和能力。派驻在尼日利亚的一名执法方案协调员将支助和协调对非洲国家，特别是西部和南部非洲各国的执法援助的提供工作。

11. 非洲统一组织（非统组织）的药物管制行动计划继续充当药物管制署与非统组织合作的框架。为审查计划执行情况而于2000年2月在阿尔及尔举行的一次会议上，非洲药物管制专家一致同意，在药物管制署项目期满后，将继续向成员国提供非统组织秘书处药物管制联络中心的服务。在药物管制署支助下开发的非统组织非洲药物管制专家、培训中心和研究院数据库现处于最后阶段，并将提供非洲各国政府、药物管制署和有关外部当事方使用。

12. 为与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合作增强各国的司法和检控能力，药物管制署于2000年10月为南部和东部非洲的19个国家发起了一个区域法律协助方案。在东非，已在肯尼亚、马达加斯加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最后敲定了国家药物管制计划。

13. 为了更有效地应对西非的药物管制问题，与欧洲委员会的非洲禁毒方案密切合作共同推出了一个综合性多年区域方案。其目标是改进各国和区域性的药物管制协调工作，在区域和国别两级采取有效的减少需求措施及执法措施。药物管制署与欧洲委员会合作，协助贝宁、中非共和国、科特迪瓦、几内亚和多哥等国拟订和实施国家药物管制战略。为增强各国药物管制能力，向来自中非各国的国家药物管制协调员和来自西非各国司法机关的选定成员提供了培训。

2. 药物滥用的预防和减少

14. 为加强基于国家的减少需求方案，药物管制署支助发展东非和西非的本国减少需求专家网。减少需求活动也列入了南部非洲和西非及北非的各个方案。在南部非洲，南非负责药物滥用者咨询、治疗和康复工作的10个社区中心的第一个在索韦托举行了成立典礼，而且另两个中心将建在姆普马兰加省和东开普敦省。为便利确定药物滥用问题严重程度度的工作，药物管制署规定在南非、马拉维、安哥拉、科特迪瓦、加纳、尼日利亚和塞内加尔等国进行快速情况评估。而且计划在斯威士兰也进行一次评估。在布基纳法索，药物管制署对社区领导人和社会工作人员进行了预防药物滥用方法的培训。

15. 在东非，药物管制署与各国政府合作，协助非政府组织在基层一级加强其普及方案。非政府

组织资源中心将便利非政府组织之间的联网和与政府机构的联网，并便利它们预防药物滥用活动的开展。在西非，共发起了三次区域倡议，以处理预防药物滥用和提高认识的问题。在国家一级，将把预防药物滥用列入中小学的课程和青年咨询中心的普及方案。这些活动将在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口基金）的人口与家庭生活教育方案的支助下开展。

16. 在尼日利亚，工作的重点是减少需求，包括药物滥用与获得性免疫缺陷综合症（艾滋病）之间的联系。已在尼日利亚的22个邦完成了药物滥用快速评估。在对现有治疗和康复服务的质量和需要进行了一次调查后，非政府组织和传统医治者于2000年开始执行一个旨在加强尼日利亚政府药物治疗和康复中心的方案。

3. 取缔非法药物贩运

17. 好几个非洲国家的政府表示需要增强它们国家主管当局监测和管理国家分配渠道的能力。现正在加强埃塞俄比亚、肯尼亚、乌干达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等国国家主管当局的能力，以便与麻管局和卫生组织合作更好地管制合法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的供给和分配。该项倡议的范围可望扩大以覆盖该区域其他国家。

18. 为取缔越来越多地利用邮政系统从事毒品贩运和其他严重的有组织犯罪，药物管制署与万国邮政联盟协作，发起了一项新倡议，先从西非地区开始。它将涉及发展邮局、海关与警察机构之间的合作协定。邮政雇员、海关人员和其他执法人员将在鉴定、截获和程序技术等方面接受培训。

19. 为增强非洲各国，特别是作为非法药物中

转战略要点的执法机构的截获能力，药物管制署与海关合作理事会（也称世界海关组织）合作，已执行一个方案以提高东非和南部非洲各大港口的能力。在达累斯萨拉姆（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德班（南非）和蒙巴萨（肯尼亚）等港口建立了新的禁毒单位，并加强了马普托的港口管制程序。2000年完成了向这四个港口的管制班子提供培训、咨询和设备的任务。还正在向吉布提的一个新的港口单位提供培训和设备，拟于2001年初完成。将支助该区域其他港口的执法当局。

20. 非洲的几个国家政府对非法种植大麻之事感到关切，而且其中有些已采取了对策。在南部非洲，药物管制署向斯威士兰、南非和马拉维等国提供技术和咨询支助，以评估该区域大麻种植的严重程度。

B. 北非和中东

1. 政策支持、立法和宣传工作

21. 在中东，药物管制署发起了一个分区域药物管制合作方案，以支持东地中海地区各国解决药物问题的努力。2000年4月，与阿拉伯内政部长理事会签署了一项谅解备忘录，以支持区域一级的司法合作和其他合作。2000年5月，药物管制署和奈夫阿拉伯治安学院商定了一个中东合作方案，以通过联合培训研讨会、情报交流、研究和出版物等途径，推动共享专门知识的工作。

22. 药物管制署支持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在药物管制署示范法律的基础上统一药物管制立法的倡议，并与埃及司法部合作对检察官进行了法律培训。

还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培训了检察官。在北非，派出特派团对阿尔及利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和苏丹等国进行了评估，其目标是制定各国药物管制总规划。

2. 药物滥用的预防和减少

23. 在中东，药物管制署协助各国政府评估它们使药物滥用者获得治疗和康复的能力和在这方面的需要。药物管制署与世界粮食计划署和儿童基金会合作，致力于解决一些交叉性的问题，例如流落街头儿童的药物滥用问题，并支持建立非政府组织网以支持预防药物滥用的倡议。

24. 在巴勒斯坦自治地区举办了治疗和康复培训讲习班，并举办了一次研讨会以共享药物滥用快速评估的调查结论。

3. 铲除非法作物和取缔非法贩运

25. 在黎巴嫩，药物管制署与有关的捐助方、其他机构和政府合作，提供支助以在贝卡河谷坚持成功地开展消除罂粟非法种植的工作。它还发起各种活动以加强黎巴嫩警方的截获能力。举办了先进执法技术培训班，并提供了设备。

26. 在埃及，政府继续努力在西奈半岛防止非法种植大麻和罂粟，并打击非法药物贩运。为支持政府的一项倡议，药物管制署对非法种植地区的社会经济结构进行了一次基线评估。药物管制署与约旦政府协作，共同增强该国的药物执法能力；它还为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举办了前体管制问题专业培训班。

C. 中欧和东欧

1. 政策支持、立法和宣传工作

27. 在俄罗斯联邦，药物管制署已完成了实施预防药物滥用和打击药物相关有组织犯罪综合方案第一阶段的工作。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药物管制署协助政府审查和制定新的药物管制立法。

2. 药物滥用的预防和减少

28. 在中欧，药物管制署协助培训保健专业人员掌握治疗方法。它还协助建立研究人员网络和建立药物滥用格局和趋势问题数据库，它将构成该区域规划和评价减少需求活动的基础。药物管制署与劳工组织合作，在中欧六国完成了在工作场所促进预防药物滥用的活动。

29. 根据派团对东欧各国所作的情况和需要评估，为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克罗地亚、罗马尼亚和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等国拟订了减少需求方案。在一个非政府组织的协助下，对来自白俄罗斯、摩尔多瓦共和国和俄罗斯联邦的25名以上的药物滥用治疗人员和保健专业人员进行了培训，以掌握治疗药物上瘾的现代技术和方法。

30. 药物管制署在三个波罗的海国家发起了一个以学校为基础的预防方案。由国别工作队编写了供师生使用的材料。还在俄罗斯联邦出版并向教师分发了供教师使用的药物滥用预防手册。

3. 取缔非法贩运

31. 药物管制署提供支助，增强作为1995年10

月在布拉格签署的谅解备忘录缔约方的中欧五国药物执法的组织和业务能力。在中欧，药物管制署继续贯彻其加强司法合作的倡议，1999年9月在斯洛伐克举行了一次落实研讨会，2000年9月中欧各国当局又在捷克共和国举行了第二次会议。

32. 在国际刑事警察组织（刑警组织）的支助下，并与欧洲委员会波兰—匈牙利经济恢复援助（波匈经援）方案密切合作，药物管制署协助保加利亚、罗马尼亚和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政府建立了药物情报单位。该倡议有助于大幅度增加该地区的药物缉获量。2000年10月，在克罗地亚举行了一次分区域讲习班，该班侧重于联合分析有关调查贩运网和利用集装箱大量贩运可卡因和印度大麻脂的业务情报。药物管制署应有关国家的要求拟订了一项计划，以支持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克罗地亚、罗马尼亚、斯洛文尼亚和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奉行的维持治安方针，情报在其中发挥了主导作用。

D. 南亚

1. 政策支持、立法和宣传工作

33. 药物管制署继续支助印度的一项全国范围的调查，它始于1999年早些时候。2000年期间，为数据收集、最后敲定情况快速评估和推出药物滥用监测系统进行了培训，以便收集信息和测定趋势。药物管制署还为2000年开展的以住户抽样为基础的全国住户调查提供技术支助。在药物管制署的协助下，尼泊尔修正了药物管制立法以便遵守国际药物管制条约。

2. 药物滥用的预防和减少

34. 印度实施了两项以社区为单位的方案，其目的是在全国范围内减少和预防一般居民、高风险群体和药物滥用者的药物滥用。药物管制署动员人们支助东北各邦的一个主要风险群体。在预防工作场所滥用药物领域，1999年建立的禁止药物滥用资源管理人员协会于2000年举行了两次会议，与会的有企业和非政府组织的80名代表。

35. 在孟加拉国发起了一项管制药物滥用的五年计划，并为参加两个培训班的组织提供了治疗和康复培训组合材料。通过教育部编写和分发了宣传和药物教育材料，包括培训指导原则和资料性书籍。在斯里兰卡，药物管制署和卫生组织相互合作，进行培训和支助数据收集、预防服务和治疗及康复活动。建立了一个药物滥用监测系统，以覆盖普通医院、监狱和延伸服务中心及青少年活动中心。

3. 取缔非法贩运和铲除非法作物

36. 2000年就印度东北地区非法种植罂粟情况进行的一项调查的结果，向在新德里的国际社会作了介绍。尽管开展了铲除运动，但由于历来服用和作为一种收入来源，罂粟的非法种植依然存在。

37. 在分区域一级，药物管制署支持扶植印度和缅甸两国药物执法机构的跨界合作倡议。将扩大合作网的范围以包括孟加拉国。为便利培训，制作了关于管制前体和控制下交付问题的录像带，并分发给印度的执法机构和培训机构。在孟加拉国，来自司法部门和警察系统的188名官员接受了培训，对增强主管药物相关案件的机构间合作起了促进作用。

E. 东亚和太平洋地区

1. 政策支持、立法和宣传工作

38. 分区域行动计划覆盖柬埔寨、中国、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缅甸、泰国、越南和药物管制署，即1993年签署的谅解备忘录的签字方，该项计划为药物管制事务方面的合作提供了框架。根据分区域行动计划执行的方案涉及能力建设、数据收集、信息传播、安非他明类兴奋剂、药物滥用与艾滋病病毒/艾滋病、前体管制、执法培训和跨界合作等。

39. 安非他明类兴奋剂主要是甲基安非他明的非法制造、贩运和滥用正在东亚和东南亚蔓延。安非他明类兴奋剂已成为日本、菲律宾和泰国等最常见的滥用药物。药物管制署一直在采取主动行动协助东亚和东南亚各国政府，这个分区域正面临着安非他明类兴奋剂及其前体的非法制造、贩运和滥用的日益增大的威胁，但应对这种挑战的分区域框架的规模却有限。由日本政府担任东道主并于2000年1月在东京举行的东亚和东南亚安非他明类兴奋剂问题会议建议了各种行动，供该区域和世界地区各国政府执行，以制止安非他明类兴奋剂规模日趋增大的非法制造、贩运和滥用。该项主动行动促成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成员国和中国在一次会议上作出了解决药物问题的里程碑式的承诺，这次会议名为“国际大会：东盟于2015年实现无毒品区：交流展望与领导变革”，它由泰国政府、东盟和药物管制署于2000年10月11日至13日在曼谷共同举行。这次国际大会是在这样一种背景下举行的：东盟各国领导人对新近出现的药物，特别是对安非他明类兴奋剂的迅速蔓延造成该区域药物问题日益严重越来越感到关切。

2. 药物滥用的预防和减少

40. 在分区域项目的框架内，在柬埔寨、中国、缅甸和泰国举行了开展全国药物滥用评估和数据收集方法问题和数据分析相关软件系统使用问题的六次讲习班。还在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和越南进行了数次学校调查。药物管制署继续通过一个分区域方案支持各种倡议，以通过分布在五国 17 个地点的社区级综合试点活动，减少高地少数民族群体的药物滥用。2000 年晚些时候，在美利坚合众国由国家药物滥用研究所召开的一次会议上，药物管制署介绍了减少高风险群体药物滥用和相关社会问题的分区域方案的结果。

41. 在基于社区的替代发展倡议的背景下，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开展了一系列减少需求的活动，以受非法罂粟种植影响的地区为目标。在就鸦片生产和服用上瘾问题进行了一次全国调查后，举行了药物预防问题讲习班，编写和制作了预防药物问题的标语、信息告示牌和传单，并在目标地区作了张贴和分发。川圹省的一个基于社区的方案加强了 55 个参加村庄的社会服务，包括对保健志愿人员进行培训和向县解毒中心分发材料。

42. 在缅甸，药物管制署继续通过传播信息和散发宣传材料支持预防教育，专注于克钦邦的注射或药物使用问题。300 多人报名参加了由药物管制署在一个非政府组织即世界关心国际的合作下组织的学习和活动，同时社区级的活动有 27 个村庄和 1 000 多村民参加。

43. 在越南，有关预防药物滥用的教育课程和培训小学师资的材料已经定稿。其他的主动行动包括在河内举行一次药物治疗和康复问题全国讨论会，以讨论最适合越南国情的备选治疗方案，为优

秀培训员举办一期培训和为 92 名参加治疗的专业人员举办 7 个培训班。

3. 取缔非法贩运

44. 执法活动继续构成药物管制署分区域合作的一个主要部分。在世界海关组织的协作下，药物执法方面基于计算机的互教互学培训方案的多数单元已经编写完成。与有关的捐助方和潜在的用户共用示范光盘。在泰国北部经过实地测试后，对培训、管理和评价系统作了改进。

45. 药物管制署发挥促进作用，推动东南亚地区的跨界执法合作。它充当调解人，为缅甸和泰国执法当局 2000 年 4 月的会议提供便利。所关切的最紧迫问题之一是前体化学品的贩运和安非他明类兴奋剂的非法制造、贩运和滥用。交换了缉获的甲基安非他明样品，以加强掌握药物概况方面的合作，并向缅甸药物执法机构提供了设备以使它们的通信能力升级。

46. 2000 年，药物管制署抓紧落实了其他几个执法方案，特别是旨在增强机构业务能力和信息的收集与交流的方案。在几个国家建立的中央药物情报单位的工作情况逐步出现起色。药物管制署与诸如刑警组织和世界海关组织等机构合作，发起了一项倡议，为区域谅解备忘录缔约国在打击非法药物贩运方面的警方和海关干预编写指导原则。

47. 中国的云南省直接受缅甸非法贩运影响。药物管制署向公安局训练学校提供了通信和训练设备。政府提供的缉获数据表明，该省大宗缉获海洛因和前体化学品的案件中，有些归因于执法人员机

动能力提高和更加训练有素。

48. 东亚分区域前体管制方案已完成，第二阶段将于 2001 年开始执行。2000 年期间，对谅解备忘录的六个签字国进行了建立全国前体数据库系统问题的培训。对 46 名柬埔寨国民进行了使用成套前体测试工具的培训，并且用柬文和英文出版了前体问题的手册。此外，5 名中国高级官员对德国和荷兰的前体管制系统进行了考察研究，并有 56 名专家参加了 2000 年 4 月在河内举行的前体管制问题区域会议。

49. 在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药物管制署法医实验室方案完成后，万象法医实验室审查了若干药物样品，主要是甲基安非他明、鸦片和海洛因，比 1999 年的水平提高一倍多。方案的第二阶段将于 2001 年开始，增加培训量并建立第二个实验室，以为该国南部各省服务。随着综合数据收集系统的建立，将继续执行增强总体药物管制能力的方案。通过了新的药物管制立法，而且在提供训练和设备后加强了老挝全国药物管制和监督委员会的秘书处。在越南，通过为三个省采购电信和药物侦查设备及提供培训，增强了截获能力。通过 39 个培训班对近 2 100 名执法官员进行了截获方法的进一步培训。

50. 为加强该区域的司法和检察能力，在柬埔寨、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缅甸、泰国和越南等国为各国的法官、检察官和资深调查官举办了五期全国讲习班。相互法律协助咨询委员会的首次年度会议便利了主管当局之间的合作。药物管制署向柬埔寨、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和越南三国当局提供了关于更新或起草新的药物管制立法的法律咨询。

4. 铲除非法种植

51. 对泰国的替代发展问题发起了一次深入的研究，审查该分区域活动历史记录最悠久的国家之一的经验并将它编写成文件。

52. 在缅甸，瓦邦倡议已完成了它的第一阶段，建立了基础性的基础设施，包括建设了供水系统和学校，并且发起了数项基于社区的活动。该项倡议包括发展农业、创收活动和一个覆盖 236 个村庄 90 %以上儿童的免疫方案。一个基于社区的减少药物需求的方案已经完成，而且对当地工作队所作的培训使得其他村庄也能组建同样的工作队。对教师进行了学校管理工作的培训，并向他们介绍了新的教学方法和教育材料。调查了一个覆盖 121 个村庄所有住户的抽样地区。

53.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继续致力于在 6 年之内实现彻底铲除罂粟种植的目标。药物管制署与其他国际和区域组织及双边捐助方合作向政府提供了财政和技术援助。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开展的替代发展活动减少了对鸦片种植和消费的依赖。例如在乌多姆塞省，2000 年期间在省、县和社区三级行政机构进行了一项组合式工作，将基线调查、培训和设备提供三者合在一起。在目标村庄的发展活动尤其专注于农业推广、保健、牲畜和非正规教育服务，以及基于社区的解毒方案。还举办了性别问题培训班和进行了牲畜饲养和作物种植的培训。扩大了从事小规模农业生产和牲畜饲养的参训村民的经济机会，以减少对罂粟种植的依赖。

54. 在越南，以种植罂粟的祁山县为目标的一个为期四年的替代发展方案于 2000 年完成了试点阶段。执行 4 年后，该方案对大幅度改善三个公社

的生活条件作出了贡献。采取了基层参加的方针，通过这种做法，农民们认定了他们的优先次序，规划并执行了各个项目。该方案通过培训，对学校、卫生站和供水计划提供支助，并改善农村道路等协助建设当地的能力。该方案与联合国机构和其他机构合作，还对改进牲畜饲养和农业生产方法以提高收入作出了贡献。为了确保其活动的可持续性和规模的扩大，方案在 2001 年发起第二阶段。

55. 在缅甸，1998-1999 年期间进行的航空摄影是监测非法作物方案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由于缺乏资金，未进行新的调查。不过，正在准备进行地面调查以覆盖 2000-2001 年作物季节。在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药物管制署与政府一起进行了省县两级地面调查。还收集和分析了社会经济数据。

F. 西亚和中亚

1. 政策支持、立法和宣传工作

56. 据药物管制署的年度罂粟种植调查表明，1999 年阿富汗种植罂粟的面积创造了增长记录，达到 90 583 公顷，比上年增长 42%。其结果是阿富汗 1999 年创记录地生产了 4 565 吨鸦片，使全球非法鸦片预计总产量接近 6 000 吨，比 1998 年的总产量 3 750 吨增加了 60%。2000 年期间，种植面积减少 10%，降至 82 172 公顷。2000 年的鸦片产出降至 3 275 吨，而 1999 年的创记录水平为 4 565 吨。由于阿富汗在全球鸦片生产中占到 79%，2000 年的减产并不表示全球鸦片剂的可获量会有巨大的变化。

57. 阿富汗的情况，主要是过去两年中的形势，对该区域和区域以外地区的和平与安全构成了威胁，破坏了各邻国特别是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巴

基斯坦和中亚各国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稳定。阿富汗已成为这些邻国以及中欧和东欧鸦片剂的主要来源。它还是在阿拉伯半岛和东非某些国家发现的海洛因的主要来源。

58. 在执行主任简要汇报后，安全理事会对阿富汗增加鸦片剂的生产和贩运给区域安全造成的威胁表示关切。药物管制署与“6+2”集团（与阿富汗相邻的 6 国加上俄罗斯联邦和美国）密切配合，以处理非法鸦片生产给区域安全造成的威胁问题。在药物管制署于 2000 年 5 月在维也纳举行并由“6+2”集团和捐助国代表出席的技术会议后，2000 年 9 月在纽约举行的一次高级会议核可了一项区域行动计划，其目标是加强阿富汗各邻国之间的合作。

59. 药物管制署旨在加强区域间的合作以打击里海地区的毒品贩运，它将经由阿塞拜疆、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哈萨克斯坦、俄罗斯联邦和土库曼斯坦的贩运路线作为打击目标。在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朗药物管制相关机构的官员参加了 2000 年 3 月和 8 月举行的方案规划问题的培训。

60. 在土耳其，药物管制署支持建立 2000 年 6 月发起的土耳其打击毒品和有组织犯罪国际学院，以满足该区域 22 国的需要。该学院专注于丰富药物执法专门知识并提供处理有关问题如洗钱、控制下交付和金融犯罪等的培训。它将提供国际专门知识并组织培训班以满足该地区各国药物执法机构的需要。

2. 药物滥用的预防和减少

61. 以滥用鸦片剂特别是海洛因为重点的减少需求是药物管制署阿富汗试点方案不可分割的组

成部分。药物管制署出版了一份白沙瓦和基达两地阿富汗海洛因服用成瘾者的比较研究报告。对农村地区的药物滥用问题进行了评估。为了举办几次提高药物认识和预防药物滥用方面的培训班，在白沙瓦为阿富汗海洛因服用成瘾者建立了一个日间护理活动中心，并在白沙瓦附近的一个阿富汗难民营发起了一个基于社区的治疗、康复和预防方案。

62. 在为期 5 年的减少需求国家战略的指导原则范围内，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继续专注于统一有关负责药物滥用的全国性问题的主要机构活动，以及专注于管制药物滥用的权力下放倡议。药物管制署于 2000 年 8 月组织了 4 个讲习班，参加的有来自政府各部、非政府组织和其他有关组织的代表，以探讨非政府组织在预防药物滥用、减少伤害、处理药物滥用的社会影响和制定减少药物需求战略等方面的作用问题。在巴基斯坦，药物管制署特别注意支持执行 1999 年 2 月通过的全国药物管制总规划。药物管制署支持政府于 2000 年 1 月对药物滥用情况进行一次快速评估。预计该项评估将提供关于药物滥用现状的最新信息，并有助于拟订有关战略和干预措施以处理药物滥用问题。

63. 药物管制署发起了一个情况快速评估方案，为中亚各国制定从区域角度处理药物问题的稳妥战略提供基础。该项目的目标之一是确定人口的优先需要，并利用减少需求领域国家和国际行动的协力增效作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联合国艾滋病病毒/艾滋病联合方案（艾滋病方案）和教科文组织之间在国家、区域和全球三级的密切合作，增强了减少需求领域各种活动的互补性和成本效益。此外，2000 年 4 月，药物管制署还开始提供培训，以增强中亚各国大众媒体提高公众对药物贩运和滥用不利效应认识的能力。

3. 铲除非法作物

64. 药物管制署对阿富汗罂粟种植情况的年度调查表明，与 1999 年相比，2000 年鸦片种植面积大约减少了 10%，1999 年的种植面积曾达到 9 万多公顷，创下了新记录。注意到坎大哈省大约减少 50%，其中包括药物管制署的 3 个目标县，这是一个令人鼓舞的迹象，自 1997 年以来，向这个省提供了替代发展援助。药物管制署继续敦促塔利班当局采取行动取缔非法种植，因此，楠格哈尔省托尔哈姆-贾拉拉巴德公路沿线大约铲除了 100 公顷的罂粟。2000 年 7 月，塔利班发布了一项全面禁令，禁止 2000-2001 播种季节种植罂粟。药物管制署将通过年度罂粟调查监测禁令的执行情况，评估它对种植和生产的作物。

65. 在巴基斯坦，西北边境省迪尔县于 1999 年消除了罂粟的种植，2000 年保持了这个人鼓舞的结果。因在罂粟的传统主要种植地区迪尔、巴朱尔和穆罕默德等地实现了零收获，西北边境省政府受到了表扬。不过，开伯尔地区新的种植情况令人担忧。该地区收获了大约 600 公顷的罂粟，使巴基斯坦 2000 年未能实现罂粟零收获的目标。药物管制署与巴基斯坦政府合作，为一个覆盖 5 至 10 年巩固阶段的方案拟订战略，以使迪尔县目前的活动继续开展下去，保持在铲除罂粟方面取得的成果，并继续向该地区提供发展援助。

66. 在中亚，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和塔吉克斯坦等国非法种植范围的绘图工作于 2000 年 3 月完成。它表明药物管制署与这三国政府的合作已导致这些国家非法种植面积减少了，而且鸦片和海洛因的主要供应来源是阿富汗。

4. 取缔非法贩运

67. 药物管制署发起在阿富汗周边建立一个所谓的安全带，其目标是遏制和减少药物从该国贩运至邻国的令人震惊的流量，并阻止用于海洛因制造的前体化学品进入秘密制造厂。该方针将旨在加强邻国药物管制能力的国家和区域方案与它们拦截来自阿富汗的非法药物的努力结合起来。

68. 为贯彻安全带概念，药物管制署建立了一批区域性协调机构，以提高区域执法活动的效率和效果。1999 年，药物管制署发起一个方案在德黑兰经济合作组织（经合组织）的秘书处设立一个药物管制协调股。经合组织将在这个区域充当执法机构培训的主要媒体，其中包括海关系统的人员和检察官。在这种背景下，经合组织成员国的国家药物管制当局和药物管制署的代表于 2000 年 2 月在德黑兰举行了经合组织药物管制特别工作组和协调股的两次会议。第二次会议专门讨论非法作物监测和边界管制问题。

69. 中亚五国在药物管制署的主持下签署了一项加强国家当局之间合作的谅解备忘录。该项倡议导致了共享情报、促进控制下交付和交流关于药物滥用和贩运的信息。此外，最近亚美尼亚、格鲁吉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与药物管制署达成了一项药物管制合作的谅解备忘录。另一项倡议是 2000 年 10 月在塔什干举行的增进中亚安全与稳定国际会议：打击毒品、有组织犯罪和恐怖主义的综合办法。会议由药管厅和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主办，通过了一项核可中亚各国在药物管制、有组织犯罪和恐怖主义领域合作的一组优先任务的宣言。

70. 安全带方针需要对国家一级的活动进行

协调。国家项目包括加强边界控制和跨界合作，改进信息的分析方法和培训海关及边境人员掌握搜查车辆、集装箱和货物的有效技术。为此，药物管制署在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三国推出了三个方案，其支助活动覆盖法律协助、前体管制、减少需求和宣传倡导等领域。在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推出了一个区域方案，通过减少前体和必要化学品的非法转移以降低海洛因的产量。2000 年 11 月药物管制署在比什基克举办了中亚化学品转入非法药物贩运问题会议，以促进国际和区域间合作取缔化学品转入非法药物贸易。来自中国、印度、土耳其和中亚及欧洲各国的执法官员及国际麻醉品管制局和刑警组织的代表出席了会议。在哈萨克斯坦，药物管制署支助拟订了一项全国总规划，最终于 2000 年 2 月建立了药物管制机构，负责打击毒品贩运和滥用。

71. 药物管制署为促进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与乌兹别克斯坦三国之间的跨界合作而发起的各个方案，破坏了对阿富汗-塔吉克斯坦边界通往吉尔吉斯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的药物贩运路线。安装了无线电通信设备和药物搜查装置，将三国共同边界沿线的执法单位连接了起来。药物管制署还与该区域各国政府合作安排各种活动，以增强药物执法机构在收集数据和信息及促进控制下交付技术方面的能力。在吉尔吉斯斯坦，鉴于来自阿富汗通过塔吉克斯坦的毗连山区的药物贩运活动增加，药物管制署重点加强巴特肯省执法单位的药物管制能力。在塔吉克斯坦，药物管制署也正在协助建立一个国家药物管制机构并使之开展工作，以便政府能够打击药物贩运活动。正在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巴基斯坦拟订另两个方案，作为跨界合作的一个工具，以增强国家执法机构的能力。

72. 一项为期 3 年的旨在减少巴基斯坦和整个区域药物贩运的药物执法方案的第一阶段，加强了巴基斯坦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之间的合作，同时又将合作范围扩大到波斯湾各国。分区域一级的活动得到国家一级努力的补充，以加强各国执法机构，改进药物测试实际室的工作情况，以及评估洗钱的规模。在打击药物贩运战略的框架内，向伊朗执法当局交付了设备并提供培训以提高技术能力。为促进该区域执法机构之间的合作，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政府在药物管制署的合作下，在德黑兰和马沙德主办了由该区域各国药物联络官出席的两次国际会议。

73. 向中亚各国正在提供的支助已经开始产生效果。在土库曼斯坦，鸦片的缉获量从 1998 年的 1.4 吨增至 1999 年的 4.6 吨，而在乌兹别克斯坦，同期的缉获量从 1.9 吨增至 3.3 吨。在塔吉克斯坦，药物管制署为建立一个药物管制局而提供的 260 万美元的援助，导致 2000 年的毒品缉获量增加 70%。海洛因缉获量的增加甚至更为引人注目，增加了 450%而达到 1.5 吨，相当于美国近年来的缉获量。从阿富汗进入塔吉克斯坦的主要贩运路线已经遭到严重破坏。

74. 该地区特别是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巴基斯坦的缉获率高，有力地表明当组织工作贴近与阿富汗相邻边界沿线的非法生产源头时，减少非法药物贩运的方案最有成效。通过向这些一线国家提供更有效的培训、信息和设备，就能依靠较少的资金投入提高缉获率，同时还能减少人员伤亡。

G. 拉丁美洲及加勒比地区

1. 政策支持、立法和宣传工作

75. 巴巴多斯加勒比地区药物管制协调和合作行动计划充当该区域各国之间和与捐助各方合作的中心框架。2000 年 5 月对落实巴巴多斯行动计划建议的部门进展情况进行了一次审查。该项审查认为，区域一级取得了重大进展，但国家一级的进展不太明显，主要原因是资源有限造成制约。2000 年，药物管制署继续支助区域执法方案的合作，包括国家和区域两级的司法合作和减少需求方案。

76. 在中美洲，2000 年期间分区域药物管制合作有所加强。中美洲根除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非法生产、贩运、消费和使用常设委员会（中美洲药委会）在便利药物管制区域合作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药物管制署积极参与这个过程，重点放在法律和司法协助、预防药物滥用和宣传倡导等方面。

2. 药物滥用的预防和减少

77. 在中美洲，药物管制署与国家药物管制机构、非政府组织、联合国其他机构、媒体和私营企业合作以减少药物需求，重点特别是预防工作。为提高对药物滥用不利影响的认识和动员民间社会参与，组织了一次区域音乐会，收到了来自中美洲各地近 600 首参赛歌曲。组织演出了公众音乐会，并制作了记录获奖歌手歌曲的光盘。

78. 在加勒比地区，药物管制署发起了一个区域性宣传倡导方案，包括以“抵制毒品体育运动”为主题的各种活动。其他重要的倡议包括一个与加勒比通讯社一起开展的公众宣传方案和由加勒比宗教理事会领导的社区级活动。在加勒比共同体保健和家庭生活教育方案（保教方案）的合作下，药物管制署对安提瓜和巴布达、巴巴多斯、多米尼加、格林纳达、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

和格林纳丁斯、苏里南及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培训员的培训工作给予了支助。对大约 20 名区域工作队培训员和 67 名来自教育、卫生、青年和社区服务等系统的国家促进人员进行了培训，使他们掌握在不同国家加强协调和实施卫教方案的方法。为了出版和供中小学使用，编制了订正的卫教课程，包括艾滋病预防教育。

79. 药物管制署在巴哈马群岛、巴巴多斯及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等国支持最后确定了减少需求全国综合方案，包括社区发展和预防领域的培训。2000 年期间，在巴巴多斯及特立尼达和多巴哥进行了快速评估调查，并在巴哈马群岛完成了监狱治疗和康复调查。在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向治疗系统提供了培训和设备。

80. 在分区域一级，药物管制署根据一个以阿根廷、玻利维亚、智利、秘鲁、乌拉圭和药物管制署的分区域药物管制合作谅解备忘录为基础的项目，为提倡流行病学监控的共同方法和标准发挥了促进作用。该倡议将支持阿根廷、秘鲁和乌拉圭三国首次基于住户和学校的全国性药物滥用调查，并将有助于整个地区的药物滥用信息系统现代化，以便能对流行程度、发生率和趋势进行跨国比较。在这一年内，中美洲的分区域药物管制合作得到了加强，而且中美洲药委会继续在推动药物管制区域一体化方面发挥促进作用。2000 年 7 月，中美洲药委会成员国签署了危地马拉宣言，它界定了在减少供求方面的合作方法。药物管制署中美洲方案包括下列项目：与各国政府和非政府组织一起共同预防药物滥用，提供法律咨询和司法培训及向法医实验室提供援助。

81. 在秘鲁，药物管制署继续根据教育部实施

的初等教育综合药物滥用方案，协助政府实施以学校为基础的预防工作。由于对 4 300 名教师进行了培训，全国受到教育的小学生约有 80 万名。完成了青少年药物滥用问题的两次调查，其调查结论有助于精心调整用于学校的教育材料和预防方案。四个非政府组织在利马执行预防方案，以面临风险的儿童和青少年为目标，介入的有街道教育人员、青年领导人和 11 个市郊地区的父母。

82. 在玻利维亚，药物管制署继续支持将药物滥用预防教育列入根据教育改革计划编制的课程中。在 36 个城市持续执行药物滥用预防倡议，预计在该倡议完成时，接受培训的人数将达到 2.5 万名，其中包括教师 and 教学助理及家长联合会的成员。药物管制署和儿童基金会合办的保护儿童和年青人权利的活动及预防药物滥用的活动延长至 2000 年底结束。目标是支持建立意见调查官办事处以保护儿童和青年的权利，以及推动预防药物滥用工作。

83. 在哥伦比亚，药物管制署支持成立多部门药物管制委员会和执行区域性药物预防计划。支持数个非政府组织在地方一级实施小规模方案。在日本预防药物滥用中心通过药物管制署提供的赠款和其他支持减少需求的小额技术援助捐款的支持下，向在哥伦比亚和厄瓜多尔从事减少药物需求工作的非政府组织提供了技术援助。

84. 药物管制署继续支持巴西的打击药物滥用和艾滋病病毒/艾滋病的减少药物需求战略。在这种背景下奉行的预防战略的目标之一是吸收 48 个企业的 4.7 万名工人参加工业社会服务局（巴西雇主联合会）、药物管制署、劳工组织和卫生组织联合开发的预防药物和酒精滥用示范项目。为应对艾滋病病毒/艾滋病问题，巴西继续开展药物管制署支助

的预防药物滥用和艾滋病病毒/艾滋病活动，大部分资金由政府在世界银行的支持下提供。开展的活动包括预防、咨询、匿名艾滋病病毒检查、治疗、研究、提供信息和宣传工作等。

85. 在圭亚那发起了一个联合国机构间减少需求方案。三个社区中心充当减少需求活动的联络中心，其中包括动员青年群体参加提高药物认识教育、体育活动和药物咨询。就在圭亚那大学制定一个吸毒成瘾问题研究方案之事举行了初步会议。

86. 在多米尼加共和国，药物管制署协助全国预防药物方案将它的活动分散和扩大到全国各省。在海地，在太子港进行了一项学校和流落街头青年的调查，并以两个目标群体的定性分析作补充。还举办了一期讲习班协助非政府组织制定减少药物需求方案。收集的信息将为减少需求方面的倡议建立框架。

87. 2000 年 4 月，药物管制署在古巴发起了一个多部门药物管制方案，其中有一个药物预防部分。就有关预防药物滥用方案、课程开发、药品管制和流行病学监控等事项向卫生部提供了专家咨询。在尼加拉瓜，在 9 个城市面临药物滥用和性剥削风险儿童和青少年预防方案的背景下制定了一个基线研究方案。研究结果可望表明政府和民间社会实体在为该群体成员建立预防和护理体系方面需要哪种支助。计划对家庭部和教育部的专家、非政府组织成员、社区领导人和媒体工作人员进行培训。估计有 90 万名儿童可望受益于该方案。

3. 铲除非法作物

88. 在大会第二十届特别会议后，玻利维亚、

哥伦比亚和秘鲁政府在药物管制署的支助下拟订了三项单独的业务计划，它们将铲除非法药物作物与多种替代发展措施相结合。三项业务计划合起来共有 18 个项目，其中 12 个已在执行之中。药物管制署对安第斯区域替代发展的支助总额从 1998 年年中的 410 万美元增至 2000 年年中的 1 150 万美元。自 1998 年晚些时候至 2000 年年底，药物管制署在安第斯地区开展了替代发展活动，费用约达 2 700 万美元。

89. 药物管制署与其他双边援助方一起，与玻利维亚政府合伙实施“尊严计划”，它规定在 2002 年以前彻底铲除非法古柯作物。玻利维亚业务计划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是查帕雷地区的农林业项目。药物管制署与私营部门和农民协会合作，正在证明无害环境地利用森林是当地居民收入和就业的可靠和长远的来源。玻利维亚执行中的农林业项目从 1998 年的 300 万美元的预算扩大到 2000 年预算总额 940 万美元，其中包括 120 万美元为玻利维亚政府的费用分摊缴款。部分新筹集的资金将处理永加斯的古柯非法种植问题，该地区正在被越来越多地用于该目的。农林业项目直接参与的有查帕拉地区的 1 800 多农户，将它们作为股东组织成森林管理单位，该项目支持林产品的加工和销售，包括木材和各种经济作物如棕榈心、柑桔、西番莲子、橡胶和香蕉。林业管理计划现在覆盖查帕拉地区的 4 250 公顷面积。同样重要的是，该项目协助地方和中央当局恢复以前由于种植古柯而退化的土壤。2000 年晚些时候建立了省级林业技术中心，以便确保项目完成时所取得的成果能够保持下去。玻利维亚业务计划项下的第二个项目价值 500 万美元，于 2000 年晚些时候开始执行，目标是通过 350 个培训班，对 8 500 名年青人进行各种农业和非农业专业的培训，以及支持受过培训的人员融入劳动力市场并促进创

办小型企业。业务计划项下的第三个项目协助玻利维亚政府建立一个综合性的全国计划、管理和监测系统，以促进替代发展和加强国内外资源的协调。

90. 药物管制署根据秘鲁的业务计划，2000年期间分拨了640万美元用于替代发展项目，包括支助全国药物管制机构药物滥用管制委员会和一个全国监测系统，利用卫星图像、航空摄影和地面调查等手段监测古柯种植情况。替代发展项目覆盖四大古柯种植区，它们分布在下瓦利加亚、皮奇斯-帕尔卡祖河谷（称做中塞尔瓦）、伊纳姆巴里-塔博帕塔河谷（称做普诺塞尔瓦）和阿普里马克河谷。根据各项目提供的技术援助继续侧重于直接支助生产者组织、改进传统作物如可可和咖啡——包括有机生长咖啡的日益增大的比例——生产计划的一揽子技术援助和探索小生境产品。2000年期间，农户根据各项目得到了推广服务和农业投入。从事棕榈油和棕榈心生产的农工联合企业的面向实业的管理方法，已显示出大有希望的市场潜力。此外，改良的牛饲养方法得到药物管制署在中塞尔瓦和偏僻的伊纳姆巴里-塔博帕塔地区的项目的支助。不过，由于经费拮据，在阿普里马克、伊纳姆巴里-塔博帕塔和中塞尔瓦的项目活动的规模比原计划缩小了。虽然依靠2000年期间从捐助方得到的资金可以弥补部分资金缺口，但在2001年初预算情况依然不容乐观。此外，紧张的政治局势，以及在瓦利加亚出现的同政府铲除运动有关的社会动乱，有时拖慢了执行过程的节奏。

91. 根据哥伦比亚业务计划，2000年期间药物管制署为替代发展活动提供了230万美元。药物管制署继续在国家、地区和城市三级协助国家替代发展计划办公室（发展计划办），为专门指定进行替代发展的7个地区拟订和执行生产性方案，以及加强农业生产者组织。重点是确保项目纳入地区和城

市发展计划。尽管条件困难，药物管制署继续支助农业推广服务，覆盖了博利瓦尔、卡克塔、考卡、纳里尼奥、梅塔和普图马约等省的2200个农户。业务计划项下的第二个项目为“梅塔-卡克塔替代发展”，它于1999年开始执行，其结果是加强了7个农民组织。每个组织签署一项铲除非法作物的协定，以换取对农业和畜牧业活动的支助。药物管制署还继续支持建立一个监测系统，监测非法作物情况以便能够确定和评估古柯和罂粟的非法种植，以及监测替代发展取得的进展。该系统将于2001年年底前生成关于全国范围非法作物的数据。

4. 取缔非法药物贩运

92. 依靠药物管制署的援助，加勒比海关执法理事会（加海执法理事会）建立了一个区域结关系统以控制船舶的活动情况，试点工作站设在圣卢西亚及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以及设在波多黎各圣胡安的联合情报处内。加海执法理事会执行了一个培训培训员的方案，重点是如何使用软件。对15个加勒比国家的海关人员进行了基础性计算机培训和提高情报意识的培训。通过加海执法理事会，药物管制署向库拉索岛、多米尼加共和国、圭亚那、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牙买加和海地的海关当局和港口当局进行了风险预测和目标确定技术的培训。对海关部门和其他执法机构的官员以及对私营部和海运代理机构所涉人员的培训包括侦测前体转移情况的实践练习。

93. 受麻委会第四十三届会议委托，药物管制署为荷兰政府发起的《加勒比取缔海上非法贩运条约》的协商过程提供便利。2000年11月在库拉索岛举行了筹备会议，条文的谈判可望于2001年结束。在药物管制署的协助下，加勒比共同体法律事务委

员会最后敲定了《加勒比刑事事项法律互助条约》。在药物管制署、英联邦秘书处和东加勒比国家组织 2000 年 11 月 28 日和 29 日在圣卢西亚举行的一次会议上，东加勒比八国的司法部长商定了相互法律合作的基本规划。该会议还核可了一份关于要求相互法律协助的一览表，并认可了建议的加勒比相互法律协助条约。

94. 在萨尔瓦多、洪都拉斯、墨西哥和尼加拉瓜举行的分区域讲习班上，对中美洲国家司法机关的成员进行了药物管制司法方面的培训。在多米尼加共和国，根据一个国家方案，对检察官和国家药物管制局的成员进行了培训，该方案侧重于调查和起诉洗钱犯罪。检察官培训后还将训练法官。药物管制署协助该国政府，在涉嫌毒品贩运和洗钱案件的关键审讯期间提供专家咨询。它还协助设计和开发国家司法数据库。

95. 根据墨西哥、加勒比和中美洲分区域法医实验室方案，药物管制署提供分析非法药物及其前体的设备，提供培训实验室人员的研究金，并举办培训班以使实验室服务升级。在加勒比地区，成立了加勒比法医实验室负责人理事会就法医事务提供指导。2000 年 4 月在古巴发起一个新的药物管制方案，在警察学校药物管制课程的设计方面提供专家咨询。

96. 为支持玻利维亚国家药物管制战略，药物管制署支持加强四个政府机构的执法能力，它们介入前体管制、资产最终调查和扣押以及前体化学品贩运调查等工作。而且，还在装备位于该国战略位置的新的边界管制办事处方面提供支助。

97. 在巴西，自 1999 年初起实施的一个执法方

案开始显示出重大的成果。向国家警察学校及其核心工作人员提供了包括电信装置和计算机在内的设备。2000 年起开始执行一个为期 5 年的培训 1 万名警官的大方案，以及培训公安专业人员的方案。向巴西所有警校和其他有关机构提供制作在光盘上的培训课程。在南里奥格兰德州，培训了 990 名警官。为 22 个州的警官举办了三期教官培训班。

98. 为私营部门的代表举办了化学前体管制方面的培训班。为巴西和哥伦比亚两国的警官安排了前体管制问题的联合培训课程。在药物管制署协助的哥伦比亚前体管制方案的支持下，对巴西实验室技术人员进行了培训，课程内容为如何使用药物管制署的野外测试工具和如何将缉获的毒品样品作为法院审判的证据。向几个化学品管制单位和巴西全国犯罪学研究所提供了实验室和计算机设备及车辆。根据全国综合司法和公安信息系统的要求，通过电子邮件将各州主管刑事、教养和药物犯罪相关信息的所有系统连接了起来。

99. 在哥伦比亚，药物管制署继续通过培训 2 000 多名法警和军警官员掌握测试工具的用法和野外测试程序，以便在前体管制方面提供援助。年初，方案的范围扩大到厄瓜多尔国家警察，培训了法警官员并提供了 50 套药物前体工具。此外，哥伦比亚的方案还扩大了它的培训大纲，并举办了一期关于以环境上安全的方法销毁和存储前体和缉获的非法药物问题的讲习班。在沙万大学举办了一期执法、毒品贩运调查和环境保护研究生班。

三、专题活动和其他活动

A. 条约遵守和大会第二十届特别会议后续行动

100. 2000 年期间, 科摩罗群岛、格鲁吉亚和马尔代夫成为经《1972 年议定书》修正的《1961 年单一麻醉品公约》的缔约国,² 使该公约的缔约国数目达到 160 个。科摩罗群岛、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马尔代夫成为《1971 年精神药物公约》的缔约国,³ 使该公约缔约国数目增至 164 个。科摩罗群岛、爱沙尼亚和马尔代夫成为《1988 年联合国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的缔约国,⁴ 使该公约缔约国数目达到 157 个。

101. 协助各国政府成为国际药物管制条约的缔约国和执行其规定是药物管制署战略中的中心所在。在各国政府努力成为国际药物管制条约特别是《1988 年公约》的缔约国并有效执行其规定的过程中, 药物管制署增加对它们的方案拟订援助和法律援助。为最有效地利用资源, 药物管制署向外地办事处派出区域法律顾问以改进对中亚、中南美洲和南部及东部非洲提供的支助。药物管制署支持各国政府推动司法当局与执法当局的合作, 以便加强执行国家法律, 适用各种做法和程序, 以及开展个案工作。药物管制署收集和公布根据《1988 年公约》第 7 条(相互法律协助)和第 17 条(海上非法贩运)规定指定的主管当局清单, 并完成了建立各国药物管制立法因特网数据库的第一阶段工作, 它将使法律更便于用来进行信息交流和研究。关于第 17 条, 药物管制署于 2000 年 12 月在维也纳举行了一次海上合作打击海上非法毒品贩运问题工作组的自由参加的非正式会议。该会议审查了当前毒品贩运的趋势和经常用于毒品贩运的海上路线, 并审议了近期在这种背景下采取的区域和分区域主动行动。会上讨论了促进各国主管当局之间合作的新倡议。

102. 药物管制署优先支助各国调查和起诉药

物相关的严重犯罪。它增强中南美洲和中东欧各国检察官、地方行政官和法官的能力。依靠药物管制署近年来的培训员所做的培训工作, 在东南亚和南部及东部非洲推出了两个司法培训方案。这些方案通过本国和分区域司法培训机构两种渠道转让技能和最佳做法。药物管制署直接支助各国政府, 增强检察官和法官的工作能力并改进他们的工作情况。派遣富有经验的检察官辅导多米尼加共和国和南非两国检察部门的工作, 并在安提瓜、巴巴多斯和牙买加等国促进开展最重要的个案工作, 特别是洗钱案件。

103. 采取了各项主动行动, 改进和加强主要贩运路线沿线的跨界合作和执法性司法合作。药物管制署将加勒比地区和中南美洲各国的中央主管当局召集在一起, 审查它们各自的相互法律协助和引渡程序。采取了补救行动以排除限制各国之间协助的实际障碍, 并避免在处理请求方面的不必要的错误和延误。

104. 2000 年 3 月, 药物管制署发表了专家工作组的报告, 论述药物滥用罪犯个案工作中增强部门间影响问题, 报告确定了同药物治疗法院有关的成功因素及有关它们规划、建立和工作的国际最佳做法。药物管制署年内支助了两个国家, 从药物治疗法院抽调专家组成咨询工作组, 协助它们在本国管辖区内建立新的试点法院。

105. 药物管制署充当麻醉药品委员会的实务性秘书处, 协助麻委会履行其作为药物管制署理事机构的职能, 它是处理药物管制问题的主要决策机构, 也是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一个条约机构和职能委员会。药物管制署还与经社理事会和大会秘书处合作, 协助这些机构审议药物问题。药物管制署协

助麻委会发起一个过程，所有国家将根据此过程两年一次报告它们努力实现大会第二十届特别会议商定的 2003 年和 2008 年目标的情况。麻委会将分析这些报告以便加强合作与全球毒品问题作斗争。已将关于报告行动计划和措施的调查表发给所有国家。在执行主任依照麻委会第 42/11 号决议提交麻委会的第一份关于大会第二十届特别会议成果的贯彻执行情况的两年期报告（E/CN.7/2001/2）中，涉及到从会员国收到的总共 81 份调查表。

B. 对国际麻醉品管制局的支持

106. 药物管制署充当麻管局的实务性秘书处，与各国政府密切合作，协助麻管局监测国际药物管制系统。在前体管制领域，药物管制署向麻管局秘书处提供法律咨询服务和电子支持服务，以及实验室服务，特别是关于高锰酸钾样品的预测工作。麻管局的实质性工作还得到药物管制署外地办事处和技术援助方案的进一步支持，特别以前体管制为重点。药物管制署向麻管局提供信息用于编写和发布它的 1999 年度报告，⁵ 这是药物管制署外地办事处发挥的主要作用。药物管制署还在行政上进一步支持麻管局编写三份技术出版物的工作，这些出版物分别论述麻醉药品、精神药物和经常用于非法制造药物的前体和化学品。

107. 药物管制署的前体管制方案协助各国管理当局和执法当局，使它们能够加强立法的实验以防止前体化学品的转移，并协调国家和国际两级的相关活动。特别是更加强调执法问题和业务问题，例如侦查前体化学品的走私或转移，进行调查和共享调查产生的信息。药物管制署与麻管局密切合作特别在东南亚、西南亚和中亚执行的支持前体管制的方案，有助于在国家和区域两级建立前体管制的

机制和程序。

108. 麻管局于 2000 年 10 月在安塔利亚举行了一次丙酮问题会议，会议由土耳其政府主办，目的是防止此种药物从合法贸易渠道转移。出席会议的有丙酮主要制造国和贸易国的主管当局，缉获丙酮国家和位于非法制造海洛因所在地区国家的主管当局。会议发起了一个国际丙酮跟踪方案，名叫“黄玉色行动”，类似于原先叫做“紫色行动”的有关高锰酸钾的方案。

C. 研究和实验室活动

109. 药物管制署关于估计和长远趋势分析的数据库已开始运作。依据会员国通过年度报告调查表、药物管制署调查和其他来源提供的数据，数据库提供关于全球药物问题和关于趋势分析的综合数据，这些数据被用于编写题为《全球非法药物趋势》的统计和分析性的出版物。还继续致力于联合数据共享方案，它涉及药物管制署、刑警组织和世界海关组织，旨在建立关于各别缉获案件的公用和扩展的数据库。药物管制署的其他研究活动包括向洗钱问题金融行动特别工作组提供专门知识和数据，以帮助其估计洗钱的规模。药物管制署与维也纳技术大学、兰德药物政策研究中心和欧洲药监中心等协作，主办了一期题为“动态药物政策：了解和控制药物的流行”的讲习班。该讲习班讨论了利用了解和预测药物市场趋势的数学和统计模型的问题，以便向决策者提供一种工具用以测试政策选择方案、确定干预措施的目标和预测治疗要求。与欧洲社会福利政策和研究中心合作执行的另一个研究项目，涉及负责处理减少需求方案及其对有关国家药物滥用状况影响的机构的体制框架。该项目结束前于

2000 年 2 月在布拉格举行了一次专家组会议，并建立了一个社会科学研究人员网，预计这些研究人员将监测和评价药物管制机构的结构。

110. 第二份《世界药物报告》⁶已经定稿和出版。报告说明和解释了药物问题的程度和发展情况，以及近年来朝着减轻其影响方面取得的重大进展。该报告使用大量的地图和图表，提供独特的视角使人们深入了解国际药物问题的现实情况和程度。编写了一期特大号的《麻醉品公报》以供出版，收集了专论药物滥用的经济和社会代价的临时文件。

111. 药物管制署制定了有关标准和指导原则以增强会员国药物测试的能力，并推动国家实验室与执法、司法和卫生当局之间进行协作。在报告期内，中美洲和墨西哥加强了 8 个国家药物测试实验室；有一个在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3 个在巴基斯坦。向在贝宁和佛得角的药物测试实验室和向药物管制署在中国、加纳及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的培训中心也提供了技术支助。

112. 药物管制署继续获取前体和非法药物的参考样品，以支持药物测试实验室的分析职能，及其在国际质量保证方案范围内根据国际协作演习开展的活动。向 29 个国家的国家药物测试实验室提供了受到国际管制的 800 多种参考药物及其代谢物。为了支持执法当局，生产并向 23 国执法机构分配了 800 多套药物和前体测试工具。还对参加维持和平行动的军警官员进行了训练，教他们掌握外地测试技术的使用方法和各种非法药物的识别方法。

113. 为促进一致同意的标准和统一的分析方法，药物管制署向全世界分发了《测试药物推荐方法手册》即国际管制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多语种词典⁷及其增编和其他科学出版物。此外，还向世界

各地的国家药物测试实验室提供了受控药物的文章选集。药物管制署继续强调质量问题和良好的实验方法，鼓励各国药物测试实验室追求一流工作成绩。其成果体现在目前参加国际协作演习的若干实验室中。全球共有 200 个实验室要求参加演习，使它们能够检验自己的工作成绩并将它与实验室同行作比较。总共有 160 个药物测试实验室参加了演习，自 1995 年以来增长 400%。

114. 药物管制署在北京和在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的区域培训中心组织了在国家一级确定和分析药物的实验方法的培训。计划在阿根廷、萨尔瓦多和墨西哥三国以及在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芬兰的协作机构中，为来自墨西哥和中美洲各国的药物分析人员举办培训班。此外，还将组织哥斯达黎加、埃及、爱沙尼亚、加纳和俄罗斯联邦的科学家对在维也纳的若干协作机构进行考察访问。药物管制署还继续坚持药物定性和杂质预测领域的活动，目标是支持执法当局的业务能力和情报收集能力。出版了关于药物定性和预测的手册，并在东南亚组织了一次执法机构使用该手册问题的会议。

D. 洗钱

115. 药物管制署通过药管厅的打击洗钱活动全球方案推动区域间协调机制，以便在各管辖区之间转让专门知识。这种做法便利提供技术援助和与大批国家及组织建立战略关系。全球方案继续与在打击洗钱活动斗争中发挥重要作用的组织密切协作，其中包括洗钱问题金融行动特别工作组、埃格蒙特小组（负责金融情报单位的非正式国际总括组织）、加勒比金融行动特别工作组、亚太洗钱问题小组和加勒比开发银行。2000 年 3 月在开曼群岛举行的提供国际金融服务管辖区会议上，全球方案发起

了一项联合国全球倡议，防止将国际金融中心滥用于清洗犯罪收益。与会各国和各地区发表的公报要求奉行一项全球性和无酌处权的方针，通过国际公认的金融管理标准和禁止洗钱的措施。到 2000 年年底，已有 33 个国家和地区作出正式承诺，参加联合国的通过国际公认标准的全球倡议。这些国家在有关建立或增强打击洗钱能力的事项上有资格获得技术援助。在这方面，与东加勒比国家组织合作发起了一个大项目以建立一个区域金融情报单位。该项目依靠侧重于分区域倡议的全球方案，2000 年这些倡议中包括为波斯湾各国和安第斯分区域各国组织讲习班。全球方案在利马为玻利维亚、哥伦比亚、厄瓜多尔、秘鲁和委内瑞拉等国组织了打击洗钱主动行动区域协调问题讲习班。全球方案与埃格蒙特小组一起于 2001 年 1 月在维也纳为大约 150 名金融情报单位官员主办了一期区域讲习班。

116. 在巴巴多斯安排了一名指导员以协助建立一个金融情报单位，而且在牙买加也安排了一名，并发展起诉洗钱犯罪从而导致收缴和没收资产的能力。已作出安排为安提瓜提供类似的援助。还向巴哈马群岛提供支助以建立一个金融情报单位。

117. 在西非，支助建立了一个区域性打击洗钱活动协调机制，即政府间打击洗钱活动特别工作组，推动奉行更加全面的方针打击该区域的洗钱活动。与西非各国中央银行和其他区域同行合作制定的另一个方案，将通过立法和培训等手段支持各国打击洗钱活动的努力。

118. 在海地，对政府提高人们对于洗钱活动认识的主动行动和起草反洗钱立法的工作提供了支助。增强了多米尼加共和国的司法能力，并规定对洗钱情况进行评估。全球方案与以色列政府合作发

展打击洗钱活动的立法，并就建立金融情报单位问题提供了咨询意见。全球方案继续致力于加强国际洗钱信息网（洗钱信息网）的网站和打击洗钱国际数据库（打洗数据库）。药管厅网站的利用率大幅度提高，每周超过 2 000 访问人次。

E. 减少需求

119. 按照麻委会第四十三届会议在减少需求领域确定的优先次序，药物管制署通过全球禁止药物滥用青年网继续支持年青人寻求解决他们社区药物滥用问题的办法。建立了一个电子讨论论坛，而且出版了时事通讯的创刊版，稿件由世界各地的年轻人提供。时事通讯季刊《联系》的头 3 期包括迷魂药和特制药物的滥用、药物滥用预防和体育在减少需求方面的作用等内容。出版了一份小册子，论述如何组织青年开展打击药物滥用的活动，它借助了 1998 年 4 月在加拿大班夫举行的药物滥用预防讨论会“青年展望”的经验。小册子旨在帮助各国政府和非政府组织促使青年参与决策和方案活动。

120. 制定预防方案手册的头几个单元已编写完成。在新德里举行了一期需要评估和方案制定问题讲习班，南亚各国青年方案的代表参加了讲习班，最后的结果是建立了一个南亚青年禁止药物滥用网。在墨西哥，为专注于利用表演艺术防止药物滥用问题的青年方案组织了一次研讨会。结果将采用手册形式公布。

121. 药物管制署和卫生组织的全球药物滥用初级预防倡议专注于年轻人和地方社区，为非政府组织和基于社区的组织编写了一份训练手册。在白俄罗斯、菲律宾、俄罗斯联邦、南非、泰国、坦桑

尼亚联合共和国和赞比亚发起了使社区一级能够采取行动的培训方案。

122. 药物管制署与卫生组织继续合作，在俄罗斯联邦和中东欧其他国家探索安非他明类兴奋剂与迷魂药合并滥用的健康后果和社会后果问题。它按职业群体如非洲和东南亚的卡车司机等论述安非他明类兴奋剂的滥用问题。如何制定更有效的治疗方案以应对东南亚地区滥用甲基安非他明造成的问题也正在受到注意。

123. 药物管制署与卫生组织和药监中心协作，出版了关于药物滥用治疗评估的指导原则和工作手册。药物管制署与卫生组织协作，编写了一份关于在初级保健系统内治疗药物滥用的出版物。为了帮助各国规划它们的药物滥用治疗服务，已着手编写关于此类服务战略规划的实际逐步操作指南。

124. 药物管制署的药物滥用全球评估方案协助各国开展数据收集和分析工作。在东部和南部非洲及在中亚和西亚执行了全球评估方案。区域流行病学顾问支持在区域和国家两级进行能力建设和协调培训、联网和收集数据。为便利此项工作，开发出一套流行病学工具以提供关于数据收集技术的指导，重点是订正的年度报告调查表（第2部分）覆盖的专题。行将编成的成套工具单元将覆盖流行程度估计法、学校调查、治疗报告制度和关于建立药物信息系统的战略。

125. 药物管制署支持关于药物滥用与艾滋病病毒/艾滋病之间可能的联系问题的研究活动。在这种背景下，药物管制署积极参与非洲防治艾滋病国际合作伙伴的活动，并与联合国其他机构协作执行几个处理艾滋病病毒/艾滋病和药物滥用问题的全球、区域和国家方案。在卫生组织支持下，在尼日

利亚进行了药物滥用和艾滋病病毒/艾滋病问题的研究。初步的结果表明，与静脉注射药物有关的艾滋病病毒/艾滋病发病率高于预计的发病率。药物管制署还支持在拉各斯和另三大城市深入评估商业性色情职业者和流落街头儿童滥用药物的情况。评估的最后结果预计将于2001年初出来。

126. 在中亚，药物管制署与艾滋病方案携手合作，在5个国家实施艾滋病预防方案，协助这些国家制定和管理预防艾滋病病毒/艾滋病、药物滥用和性传染病的方案。为了拟订中亚的综合战略，药物管制署开始收集关于该区域各国人口药物滥用程度和性质的数据。在印度，制定了一个联合方案，涉及开发计划署、艾滋病方案、劳工组织和教科文组织，以便处理注射式药物使用者艾滋病病毒/艾滋病传染率高的问题，并开展了若干项培训活动。

127. 根据一个由越南国家艾滋病委员会执行的该国高风险群体预防药物滥用和艾滋病病毒/艾滋病传染问题的方案，组织了一次为期3天的会议，由同行教育工作者、医师无国界协会的代表 and 德国技术合作署的代表参加。关于药物滥用和艾滋病病毒/艾滋病社会和医疗特点的一份报告，已由称为艾滋病病毒/艾滋病患者协会的越南分会定稿和认可。编写了一系列的宣传材料，包括药管厅关于药物注射与艾滋病传染之间联系的首份小册子。在药物管制署与美国篮球联合会和足球联合会签署合作协定后，制作了若干以“要体育不要药物”为主题的招贴画，描绘了两个著名的体育人士。为了便于从事艾滋病病毒研究的专家交流经验，药物管制署和艾滋病方案联手编写了关于中东欧和中亚各国药物滥用和艾滋病病毒/艾滋病问题的英俄两种文本的出版物。

F. 取缔药物非法贩运

128. 对药物管制署从各国政府和国际组织收到的关于缉获、逮捕、贩运、非法制造和转移的信息进行了审查、核对和分析。确定了关于药物生产和贩运的其他信息源，在这方面，将麻管局纳入了1999年药物管制署、刑警组织与世界海关组织之间制定的数据共享方案，以利于将前体包括在今后的供给趋势分析中。

129. 药物管制署充当麻委会附属机构的实务性秘书处，特别是在土耳其安塔利亚举行的中近东麻醉品非法贩运和有关事项小组委员会第三十五届会议，在渥太华举行的拉丁美洲及加勒比地区国家麻醉品法执行机构负责官员（禁毒执法机构负责官员）第十次会议和在仰光举行的亚洲及太平洋地区禁毒执法机构负责官员第二十四次会议。药物管制署组建了具体执法优先问题工作组，以便利审议中的执法问题与大会第二十届特别会议通过的《政治宣言》的目标之间的联系。药物管制署提供技术性执法专门知识和援助，包括实地支助加勒比地区、南部非洲和中亚、南亚及东南亚的方案，以提高各国政府打击非法药物贩运的能力。一项优先的战略任务是增进执法机构之间的跨界合作。

130. 药物管制署的全球替代发展活动侧重于确定、分析和发展最佳做法。在这方面，建立了药物管制署替代发展方案和评价的数据库，它支持制定新方案和确定方案指标、基准和培训。

131. 药物管制署继续监测将性别观点纳入替代发展主流的情况和社区组织在这种发展方面的作用。2000年1月，在一份关于将性别观点纳入替代发展主流的最佳做法指导原则的文件中，介绍了将

性别观点纳入替代发展主流问题专家讲习班的成果。该文件审查了药物非法种植地区性别情况的知识和经验，并被用于培训和方案发展。药物管制署还就妇女在阿富汗罂粟种植中的作用问题编写了一份战略研究报告。

132. 已开始就社区组织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和秘鲁部分地区的替代发展的贡献问题进行比较研究，以支持政策发展和确保纳入主流参与做法的效果。还发起了另一项研究以确定和分析药物管制署在东南亚替代发展方案合作方面的机遇和制约因素。它旨在确定最佳做法和推动替代发展目标融入已在目标区域开展工作的其他潜在对应单位和机构的方案和战略。

133. 药物管制署审查了阿富汗、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和缅甸的替代发展活动。向玻利维亚和秘鲁的新的替代发展活动提供了技术支助。印度政府和药物管制署联手派团视察了东北部阿鲁恰尔邦，以评估罂粟非法种植的程度和替代发展措施的可行性。现正在该地区制定替代发展的综合战略。

134. 为响应大会和麻委会的要求，药物管制署发起了一个全球非法作物监测方案，它包括：(a) 设在药物管制署总部的全球支助次方案，确保收集的数据可在全球一级比较；和(b) 大规模种植非法作物国家的6个国家次方案，它们是亚洲的阿富汗、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和缅甸及拉丁美洲的玻利维亚、哥伦比亚和秘鲁。目标是协助这些国家在2001年以前建立将能产生国际上可比较数据的监测系统，并据以测定朝着为2008年设定的消除目标所取得进展的基准。该方案还将允许快速侦测可能的“气球效应”，即这样一种情况：一个地区毒品作物的减

少触发在以前受影响较小的地区开始种植。2000 年 1 月开始执行为期 4 年的方案，它得到了欧洲航天局的技术合作。

G. 机构间合作和宣传工作

135. 2000 年，药物管制署继续促进将药物管制问题按照其他机构的任务划分纳入这些机构的工作。继续与其他机构进行协商，以期将资源汇集起来使用，而且已开始了几项协作活动。后者包括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和泛美卫生组织/卫生组织参加哥伦比亚的替代发展活动；联合国黎巴嫩贝卡河谷农村发展方案拟订；以及将减少需求活动部分纳入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为打击大湄公河分区域对未成年人性虐待和性剥削而开展的活动。药物管制署还继续与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艾滋病方案、儿童基金会、开发计划署、人口基金、劳工组织、教科文组织和卫生组织密切合作实施各种方案。

136. 药物管制署继续参加基于国家的共同国别评估（国别评估）/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联发援框架），这正在导致更系统的联合方案拟订。截至 2000 年 9 月，完成的 55 次国别评估中的 56% 和完成的联发援框架任务的 72% 涉及到药物问题。

137. 与美国国会合作，于 2000 年 2 月在华盛顿特区组织了药物管制问题第三次议员间会议即“国际药物高峰会议”。来自加拿大、日本、美国、欧洲和南美洲的议员及政府代表和国际专家出席了会议。会议发表了一项声明，肯定国际合作是有效管制药物的关键部分，并承认药物管制署在应对药物问题全球挑战方面可以发挥必不可少的作用。它还承认了已经取得的成功，并建议各国应继续支持药物管制署基金并增加对它的捐款。

138. 2000 年期间加强了与亚洲开发银行的合作，将药物管制活动引入了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的农村发展活动。该行还开始在大湄公河分区域技术援助框架内处理药物问题。

139. 全世界庆祝了国际禁止吸毒和非法贩运日。制作了配合 2000 年题为“面对现实：否认、腐败和暴力”的活动主题的宣传材料。

140. 药物管制署与非政府组织保持对话，同时又推动这些组织和其他民间社会组织参加国家一级的药物管制战略和有关活动。药物管制署编辑的从事减少药物需求工作的非政府组织世界名录的新版本，将加强非政府组织之间的联网工作。药物管制署还使人们可以通过它的网站数据库查阅关于非政府组织的信息。

141. 出版了 4 期时事通讯季刊《最新报道》，刊登了关于主要药物管制问题和预防犯罪问题、研究、国家一级开展的药物管制署活动和采访的文章。此外，药物管制署新的综合网站已经设计出来并于 12 月推出，其中包括音频和视频内容。有关的工作侧重于为药物管制署所有 22 个外地办事处建立网站。

四、行政和财务

A. 监测和评价

142. 药物管制署已拟订了新的评价程序，其中考虑到了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意见。药物管制署将奉行灵活的方针，即加强项目一级的不

间断的评价，并也专注于具体的国别方案或分区域方案，或者在需要时专注于技术问题。为确保最大限度的客观性，将主要依靠外部独立的评价人员。

143. 2000 年评价了 34 个方案，而整个 1998—1999 两年期评价了 37 个方案。独立专家进行了 28 次评价。其他 6 个为通常不需接受外部评价的小方案。此外，还对将性别纳入替代发展主流的最佳做法作了一次专题方案评价，对来自 3 个区域的方案的经验教训进行比较。药物管制署将评价结论用来改进方案的执行和制定，特别是在外地一级。

144. 为改进方案的财务管理，药物管制署将它的方案和财务管理信息系统投入了使用，覆盖它的财务事项和映射它的业务过程。软件系统将大大改进委托给药物管制署的资源的财务管理，以期获得关于其全球各地方案财务状况的信息，并确保对它进行更可靠的分析。

B. 财务状况

145. 1998—1999 两年期财务状况开始呈上升趋势，收入增长了 37%，达到 1.42 亿美元，扭转了数年下降的局面。2000—2001 两年期的收入可望继续保持正趋势，据预测将达到 1.44 亿美元。不过，增加的大头一直是，而且预计将继续是专用资源，尽管药物管制署作出巨大努力从传统和非传统来源获得更多的通用资源。预计来自费用分摊安排的款项将大幅度增加。由于通用资金余额少和通用收入继续处于低水平而仅够勉强支付支助费用，今后方案活动将不可避免地甚至更加依赖于专用资源，因而难以维持方案优先次序规定的平衡。因此迫切需要在通用与专用收入之间取得更好的平衡，以便使药物管制署能够快速和灵活地应对新的方案挑战和机遇，以及保持据认为两年期支助预算所需的最低

水平。

146. 正如 E/CN.7/2001/9 号文件所说明的那样，1998—1999 两年期方案支出总额达到了 9 730 万美元，或占核可的预算 1.15 亿美元的 85%。基于继续呈上升趋势，预计 2000—2001 两年期项目支出总额将为 1.186 亿美元。因此预计 2000—2001 两年期的方案实施额将比 1998—1999 两年期增加 22%。

147. 药物管制署提高了实施方案的效率，这反映在资源利用的余额中，其中 79% 用于方案，21% 用于支助活动。这较之 1998—1999 两年期有所改进，当时只有 72% 用于方案，28% 用于支助活动。1996—1997 两年期，只有 67% 用于方案，33% 用于支助活动。管理费用在总资源中仍保持在 5% 以下。

C. 资源筹措

148. 药物管制署继续采取主动扩大药物管制署基金的捐款基础，并动员越来越多的会员国、私营部门、基金会和非政府组织按照麻委会第 10（XXXIX）号决议精神向基金捐款。2000 年向药物管制署自愿捐款的国家总数为 52 个。与 1999 年相比，2000 年向基金认捐金额增加了 14%。日本的一个非政府组织药物滥用预防中心仍是最大的非政府捐款方，每年提供约 40 万美元。

149. 药物管制署继续鼓励介入其技术方案的国家在本国药物管制活动的财政负担中承担越来越大的份额。玻利维亚、巴西、哥伦比亚和秘鲁等国支助大规模药物管制方案的费用分摊额有了大幅度增加。2000 年这些国家对多年方案的费用分摊缴款

几乎达到了 1 500 万美元。根据费用分摊安排提供的资金中，越来越大的比例继续来自国际金融机构的贷款，主要是世界银行和美洲开发银行。

注

¹ 药物管制署阿富汗国别办事处，《2000 年度罂粟调查》（伊斯兰堡，2000 年）。

²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976 卷，第 14152 期。

³ 同上，第 1019 卷，第 14956 期。

⁴ 《联合国通过一项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

公约会议正式记录，维也纳，1988 年 11 月 25 日至 12 月 20 日》，第一卷（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94.XI.5）。

⁵ 《国际麻醉品管制局 1999 年报告》（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00.XI.1）。

⁶ 《2000 年世界药物报告》（纽约，牛津大学出版社，2000 年）。

⁷ 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F/S.93.XI.2。